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6-098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莱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中关于“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三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如遇紧急事宜可不受前述时间和方式的限制”的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临时董事会提前 3 日通知的要求。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聚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聚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参与增资主体为嘉兴福聚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金额合计 500 万元，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上海福聚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从 100.00%减少至 66.67%，公司仍是上海福聚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签署协议和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对《增资协议》的条款进行修改或签订补

充协议等相关具体事宜。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耀邦先生、聂胜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聚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参与增资主体为嘉兴市福芯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金额合计 300 万元，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2,3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从 100.00%减少至 86.96%，公司仍是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耀邦先生、聂胜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